2017年度洛浦县地方税务局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洛浦县地方税务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部门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二、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部门结转结余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六、政府采购情况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

（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二）国有资产收益征缴情况说明

（三）部门项目支出情况和项目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

一、报表封面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11张）：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表》

《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

《行政事业类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

《基本建设类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明细表》

《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三、财政拨款收支情况（9张）：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四、单位资产负责情况（1张）：《资产负债简表》

五、部门决算附表（5张）：

《资产情况表》

《国有资产收益征缴情况表》

《基本数字表》

《机构人员情况表》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六、填报说明附表（2张）

《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政府采购情况表》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1张)：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

洛浦县地方税务局为和田地区地方税务局的直属机构，负责洛浦县行政区域内的地方税收征收管理工作，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制定的税收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研究、落实上级税务部门制定的地方各税、基金、费在本县的具体征收管理实施办法。

（2）负责地方各税、教育费附加、人民教育基金及文化事业建设费的征收管理工作；负责税法宣传工作。

（3）负责地方税收的检查工作。

（4）负责地方税收的计划、统计和会计工作。

（5）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人事和纪检监察工作。

（6）负责本局干部队伍的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设以及教育培训工作。

（7）承办和田地区地方税务局和洛浦县委、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机构情况

洛浦县地方税务局实行机构、人员、经费、干部 “四垂直”管理，为自治区三级预算单位，机构设置为1级。洛浦县地方税务局核定编制45人，其中：行政编制45人。2017年底在职人员39人，另有遗属人员1人。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洛浦县地方税务局纳入和田地区地税系统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现有内设机构7个，分别为：办公室、监察室、人事教育科、计会征收科、综合业务科、个体管理所、企业管理所。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共1个。

纳入洛浦县地方税务局2017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名单见下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备注 |
| 1 | 洛浦县地方税务局本级 |  |
|  |  |  |
|  |  |  |
|  |  |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部门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 2017年度收入1092.4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3.58万元，增长3.07%，支出1057.0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4.12万元，增长4.17%，结余93.3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5.36万元，增长37.88%。主要原因是我局“访惠聚”工作组帮扶项目以及随人员和资产的增加，物价的上涨，收入支出相应增加。

2017年度收入预算862.7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832.75万元，其他收入30万元，预算收入总数比决算总数减少229.69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按人员增减变化，年底支出随人员增加而增加；二是2017年随着访惠聚、下沉、维稳等工作的深入开展，支出项目相应增加。

2.与预算相比情况:

2017年预算收入862.75万元。年末收入决算数比年初预算数增加了229.69万元。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地方财政追加了征管经费，预算年度内追加了绩效奖励资金、退休“中人”职业年金、“三代”手续费和新录用公务员工资.。

3.其他有关说明内容：无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说明

 1.本年收入合计1092.4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10.75万元，占92.52%；其他收入81.68万元，占7.48%。

 2017年度收入预算862.7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832.75万元，占96.52%；其他收入30万元，占3.48%。

2.与预算相比情况：

2017年年初预算收入862.7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32.75万元，年末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比年初预算数增加了178万元；其他收入年初预算数是30万元，年末其他收入决算数比年初数增加了51.68万元，其他收入增加的原因是地方财政补助收入增加。

3.其他有关说明内容：无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本年支出合计1057.0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1011.50万元，占95.69%；其他收入45.58万元，占4.31%。 其中：基本支出893.13万元，占84.49%；项目支出163.94万元，占15.51%。

 本年支出预算合计862.75万元，财政拨款支出832.75万元，占96.52%；其他收入30万元，占3.48%。 其中：基本支出771.35万元，占89.41%；项目支出91.40万元，占10.59%。主要是随着人员的工资、津贴补贴的增长，支出相应增加。

2.与预算相比情况：

2017年年初预算支出862.75万元，年末支出决算数比年初预算支出数增加了194.33万元。主要原因一是预算年度内增加了绩效奖励资金支出、退休“中人”职业年金支出、“三代”税款手续费支出；二是其他资金支出中维修项目增加。

3.其他有关说明内容：无。

二、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财政拨款收入1010.7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7.33万元，增长1.71%。主要是随着人员的工资、津贴补贴的增长，支出相应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1011.5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6.71万元，增长1.65%。其中：基本支出893.13万元，项目支出163.94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局“访惠聚”工作组帮扶项目以及随人员和资产的增加，物价的上涨，收入支出相应增加。财政拨款结转结余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0.74万元。主要原因是2017年度没有基建项目，也没有预留的质保金。

 本年年初财政拨款预算合计832.7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71.35万元，占92.63%；项目支出61.40万元，占7.38%。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11.5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7.46万元，增长1.73%。其中：按功能分类科目，行政运行支出745.65万元，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支出38万元，税务宣传10万元，其他税收事务支出62.14万元，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73.8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70.54万元，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3.09万元，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8.22万元。按经济分类科目，工资福利支出606.6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54.4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50.38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0万元。差异原因分析：2017年预算、决算支出差异的原因：一是2017年部分公务员增资，二是有些支出项目在编报预算时不在预算内，只能依靠其他收入来弥补，尤其是2017年在征管业务开展，日常办公费、驻村工作组开支、为民办实事开支、五同活动、民族团结一家亲活动的开展、行政服务大厅办税服务厅标准化建设等，所以造成决算支出大于预算支出。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三、部门结转结余情况

年末结转结余93.3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5.36万元，增长37.88%。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结余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0.74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10.95万元，比上年减少0.04万元，降低0.37%，“三公经费”减少原因：我局严格控制三公经费，节约开支，将厉行节约狠抓落实。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0.95万元，占100%，比上年减少0.04万元，降低0.37%；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持平。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0.9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95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车辆保险、维修、燃料费等，用以确保我单位征管车辆的正常运行等。2017年，单位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

3.公务接待费0万元。

4.与预算相比情况：

2017年年初预算“三公”经费支出11.50万元，年末“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年初预算支出数减少了0.55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公务车辆闲置，二是降低了接待费用。

其他有关说明内容：无。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年度洛浦县地税局运行经费支出44.34万元，比上年增加0.97万元，增长2.19%，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化，年底支出随人员增加而增加。

六、政府采购情况

洛浦县地税局政府采购计划7.2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2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实际采购7.2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2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

（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资产总计1136.95万元，其中：流动资产163.14万元，固定资产973.81万元，其中：房屋3701.83（平方米），价值709.09万元，共有车辆6辆，价值70.75万元，其中：一般执法执勤用车6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其他固定资产价值193.96万元。

（二）国有资产收益征缴情况说明

 2017年我单位无国有资产收益。

（三）部门项目支出情况和项目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2017年度，本部门单位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7个，涉及年初预算61.40万元，包括：税务宣传10万元、征管业务费45.00万元、车辆运行维护费5万元、培训费1.4万元；项目支出决算119.75万元。其中：年初预算61.40万元，追加项目资金58.35万元。追加项目资金包括：“三代”手续费38万元，专项经费补助10.00万元，2016年新进公务员人员经费8.22万元，工会经费手续费2.13万元。

年末本部门单位民生项目和重点支出项目的绩效评价开展情况及结果：

（1）税务宣传10万元。支付办公费5.08万元主要用于购买日常办公用品；印刷费1.12万元，主要用于印制宣传材料、制作板报、横幅、宣传车、举办税收法规培训班、在电视台发布税收宣传口号，环保税的宣传等，为较好地促进税收宣传工作的效果，加大税法宣传的力度；电费0.20万元；邮电费1.46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2.13万元主要用于支付税务宣传用品款。

（2）征管业务费60.61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水电费、差旅费、印刷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办公楼外墙保温及屋面改造、公务车辆保险、维修、燃料费、人事教育培训等，用以确保税收任务的顺利完成。

（3）三代手续费38万元。支付代扣代缴单位三代手续费38万元，提高了代扣代缴单位主动纳税意识和工作积极性，增强了纳税人对税法的遵从度。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结余分配：反映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指税务部门支付给代扣代缴、代收代缴和委托代征税款单位的手续费支出。

税务宣传：指税务部门用于税务宣传、纳税服务等方面的支出。

信息化建设：指税务部门用于“金税工程”等信息化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指地税部门为完成相关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支出。

本单位支出功能分类说明。

201（类）07（款）01（项）：指行政运行。

201（类）07（款）02（项）：指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类）07（款）06（项）：指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

201（类）07（款）07（项）：指税务宣传。

201（类）07（款）99（项）：指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208（类）05（款）04（项）：指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类）05（款）05（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类）05（款）06（项）：指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报表封面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三、《收入决算表》

四、《支出决算表》

五、《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

七、《行政事业类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基本建设类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支出决算明细表》

十、《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十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十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十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十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二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二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二十二、《资产负债简表》

二十三、《资产情况表》

二十四、《国有资产收益征缴情况表》

二十五、《基本数字表》

二十六、《机构人员情况表》

二十七、《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二十八、《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二十九、《政府采购情况表》

三十、《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